

江苏省教育科技工会

苏教科工女〔2020〕2号

关于开展“同心抗疫 巾帼有我” 女教职工风采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各在宁直属高校、科研院所工会女职工委员会：

在举国上下万众一心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关键时刻，在奋力夺取江苏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的重要时期，为引导广大女教职工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不断提升自身素质和激发干事创业的积极性，经研究，决定于3-4月在全省女教职工中开展“同心抗疫，巾帼有我”风采展示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旨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涌现出一大批迎难而上、冲

锋在前、不畏牺牲的女医护人员、教科人员、社区工作者、公安干警、志愿者等，她们用精湛技术、专业精神和使命担当共筑坚不可摧的疫情防御大堤，为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保驾护航。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一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以“同心抗疫 巾帼有我”为主题，通过征集抗疫主题文化作品，深度发掘广大女职工抗疫期间的感人故事、先进典型、先进事迹，凝聚听党话、跟党走的强大正能量，引导全省女教职工以奋斗在抗疫一线的先进人物为榜样，立足岗位、争创一流，以实际行动在疫情防控中展现巾帼作为，增强教科工会女职工组织的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

二、内容形式

1. “致敬最美的她”——文学作品类

用文字讲述各岗位女职工在抗击疫情、复工复产中的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讴歌她们冲锋在前、“逆行而上”的动人故事，致敬奋战在抗击疫情一线的可爱的人。记录广大女教职工抗击疫情的体会、感悟、心声、战“疫”日记等，展现女教职工众志成城抗击疫情的精神面貌。题目自拟，体裁以诗歌、散文、微小说为主。作品主题鲜明，结构完整，文字优美，文通句顺、标点符号使用准确规范。其中诗歌每首控制在20行内，散文、微小说每篇字数控制在1000字左右。

2. 以“艺”战“疫”——文艺作品类

以艺术创作形式，鼓舞全民战胜疫情的决心和意志，讴

歌奋战在阻击新冠肺炎防控一线的典型代表、人物和事迹；宣传科学防疫知识，引导正确认识，促进社会稳定，体现在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中涌现出的正能量和时代精神。作品可采用书画、作曲、摄影等多种形式，创作紧扣主题，弘扬主旋律，有较强的艺术感染力。其中书画等作品可采取拍照或扫描等方式形成电子文件，横竖式均可，要保持图片清晰；作曲需提供歌词歌谱及词曲作者，录制成品音质清晰无杂音，以MP3等通用格式为主；摄影作品黑白、彩色均可，须保持摄影类作品的基本性质和图片原始信息，禁止任何歪曲作品真实性的操作，以JPGE等通用格式为主，长边不小于800像素；以上文艺作品均要附50字以内的文字说明。

3. “健康生活”——短视频作品类

记录疫情防控期间的花式健康宅家生活点滴，如录制自编健身操、自制烹饪美食、手工制作等短视频，进一步宣传广大女教职工响应国家号召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坚持宅家不出门，停工不停学，学技能、做美食、勤锻炼、习才艺等方式提升个人综合素养，充分展现女教职工的精神风貌，正确认识疫情给生活和工作带来的影响，凝聚共识，切实增强战胜疫情和做好各项工作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视频要求画面清晰、声音清楚，可进行不同形式的剪辑制作，建议时长在30秒至5分钟之间，特别优秀的作品可适当放宽；分辨率尽可能不低于1280*720或960*720，以MP4等通用格式为主，并附50字以内的文字说明。

三、评选展示

省教育科技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将组织专家对作品进行评审，并选出优秀作品进行展示和宣传。

四、组织要求

1. 活动由省教育科技工会女职工委员会主办，江苏职工之家网承办。

2. 各设区市教育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各直属高校和科研院所工会女职工委员会要组织女教职工积极参加活动，做好相关作品的选送推荐工作；加强对各类作品内容、形式和水平等方面把关，确保作品的质量和效果。

3. 各设区市教育工会女职工委员会每类别分别推选2-3个作品，各直属高校和科研院所工会每类别分别推选1-2个作品，并将作品压缩打包，于4月28日17:00前将推荐表和作品报江苏职工之家网，联系人：欧阳奕，电话：83536380，邮箱：jssjkgh@vip.163.com。同时，鼓励有条件的单位在本单位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作品的宣传、展示。

附件：全省女教职工风采展示活动作品推荐表

江苏省教育科技工会女职工委员会

2020年3月20日



附件

全省女教职工风采展示活动作品推荐表

推荐单位：

填表时间：2020年 月 日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序号	作品类别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作者单位、职务	备注

抄送：江苏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

江苏省教育科技工会女职工委员会

2020年3月20日印发
